

南京招标投标协会文件

宁招协〔2025〕4号

关于举办全市首届招标采购专业人员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招标采购相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加强招标采购专业队伍建设，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促进招标采购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招标投标协会2025年度工作安排的南京市总工会关于开展职工技能竞赛有关“通知”精神，经南京招标投标协会向南京市总工会、鼓楼区总工会请示和研究决定：举办全市首届招标采购专业人员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单位

- (一)指导单位：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南京市总工会
- (二)主办单位：南京市鼓楼区总工会
- (三)承办单位：南京招标投标协会

二、竞赛阶段设置、日程安排和竞赛方式

“招标采购专业人员职业岗位”已正式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版)》，职业岗位编号为(GBM2060715)。

本竞赛活动设置为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阶段。

(一)初赛阶段：本次竞赛的初赛选拔工作，由各会员单位和相关单位自主承办，并请于2025年4月24日前完成初赛选拔，4月28日前将推荐参加市级复赛的名单报到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单位可推荐8名以内选手参加市级复赛(附：参加复赛选手推荐表)；

(二)复赛阶段：本次竞赛的复赛活动定于2025年5月20日前在南京举行(具体事项另行通知)，根据参加复赛总人数，依据复赛成绩选拔出60-80名选手进入决赛，并在协会网站(www.njzbtb.com)对进入决赛选手名单进行公示；

(三)决赛阶段：本次竞赛的决赛活动定于2025年6月20日前在南京举行(具体事项另行通知)，通过决赛选拔和表彰优胜者，并于赛后在协会网站公示表彰名单；

(四)复赛采用机考政策法规知识的方式进行，决赛采用机考政策法规知识和实际操作竞赛两种方式进行；

(五)初赛和复赛政策法规知识的题型为：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

(六)决赛政策法规知识的题型为：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思考题。

三、初赛、复赛和决赛的内容

第一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30号令）、《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27号令）、《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七部委12号令）、《评标专家和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6号）、《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16号令）、《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第20号令）、《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八部委第16号令）、《江苏省招标投标条例》（2023年修订版）、《江苏省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20号）、《电子采购交易规范 非招标方式》（GBT 43711-2024）。

第二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1号）、《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

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完善中央单位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和中央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库〔2016〕194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8〕2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合作创新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4〕13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苏财购〔2016〕37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完善省属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苏财购〔2017〕53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17〕39号）、《江苏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苏财购〔2019〕40号）、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购〔2021〕34号）。

决赛内容：理论综合应用、人工智能+招标采购应用（资料另发）。

四、申报参赛人员条件

1、参加技能竞赛的选手须做到听党话跟党走，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专业技能良好；

2、凡工作单位注册地在南京市区域内的专业人员均可报名参赛，欢迎会员单位和非会员单位积极组织员工参赛；

3、选手须为正式在职在岗的职工，且未到法定退休年龄；

4、选手的任职单位为分支机构，其总部注册地在南京市域内可以参赛；选手的任职单位为分公司，其分公司注册地在南京市域内可以参赛。

五、竞赛活动领导小组

经研究决定成立竞赛活动领导小组，负责制定赛事方案、规则和纪律，建立专家组、裁判组、监督组，负责整体安排、组织管理、赛事协调、研究决定重要问题，以及赛事成果转化等事项。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承办竞赛活动组织协调、后勤保障、赛事宣传等工作，办公地点设在南京招投标协会秘书处。

领导小组组长：南京招标投标协会会长 余湘乐；

领导小组副组长：鼓楼区总工会副主席、三级调研员 许宁；

领导小组组员：彭志勇、姚荣政、杨力、陈亮、吴涛、施占新、许桂青；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张海军。

六、竞赛成果表彰

（一）根据决赛的综合评分产生一等奖一名、二等奖二名、三等奖三名，获奖者获南京市总工会颁发证书；

（二）设优胜奖 20 名，获南京市鼓楼区总工会、南京招标投标协会颁发证书；

（三）一等奖获得者奖金 1800 元、二等奖每位奖金 1200 元、三等奖每位奖金 1000 元，优胜奖每位奖金 800 元；

（四）表彰决定由南京市鼓楼区总工会和南京招投标协会联合审定发布，并共同举办表彰大会；

（五）从 26 位获奖者中优先遴选若干名推荐参加中国招标投标协会举办的全国招标采购专业技能大赛；

（六）对在竞赛活动中其他取得决赛资格者，由鼓楼区总工会和南京招投标协会发给鼓励奖证书；

（七）竞赛表彰成果供招标单位在招标采购活动中参考使用。

七、竞赛活动要求

（一）请各会员单位和相关单位充分重视首届竞赛活动，加强领导，积极组织发动专业人员参加竞赛，并认真做好初赛选拔和推荐复赛选手的报名工作；

（二）以竞赛为动力，通过以赛带学、以赛代练的形式，推动单位专业人员提升能力水平，为招标采购行业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培养人才队伍；

(三)凡参与组织竞赛活动的人员和参赛选手必须遵守相关竞赛规则、规定和竞赛纪律，尽职尽责，服从指挥，自觉维护竞赛秩序。对于违反者，视其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取消参与资格、取消比赛成绩、通报批评等处理。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雨龙

联系电话：025-83600950、13770590068

协会地址：鼓楼区中山北路 346 号舜泰楼二楼 202 室

附件：南京市招标采购专业人员首届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推荐表



附件：

南京市招标采购专业人员首届职业技能竞赛选手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照片)
身份证 号 码				政治 面貌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职 务					
从 事 本 职 业 年 限			职业（职称）资格 等 级 和 证 书 编 号					
工 作 简 历								
以 往 参 赛 获 奖 情 况								
推荐单位 意 见				(公章) 年 月 日		竞赛组委 会办公室 意 见		年 月 日
备 注								

附：参赛选手材料：选手二寸彩色照片 1 张；身份证复印件。